

正本

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  
河口村水库 2024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 
(非财政拨款) 项目

(合同编号: HKCSK-WXYH-2024-02)

合同协议书

二〇二四年七月



#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省水利第二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河口村水库 2024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（非财政拨款）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河口村水库 2024 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（非财政拨款）项目
2. 工程地点：河南省河口村水库
3. 资金来源：经营性收入
4. 工程内容：已招标的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

## 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4 年 7 月 5 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5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工期：180 日历天。

## 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，达到合格工程标准。

## 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

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## 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## 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4 日订立。

## 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签订。

## 十、争议的管辖

双方严格遵守合同约定，不得违约。双方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，协商不成可依法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十一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## 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## 十三、合同份数

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叁份，承包人执叁份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

河南省河口村水库运行中心

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

河南省水利第二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侯北中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高萌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12410000050877265G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万通街  
72号

电话： 0391-6719503

传真： 0391-6716500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 浦发郑州经三路支行

账号： 76130157400000465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4100001768807501

地址：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五路  
8号

电话： 0371-69152076

传真： 0371-65895330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 中行郑州第五大街支行

账号： 2598 0182 0326